



關於立法會陳明金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9 月 21 日第 837/E675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陳明金議員於 2016 年 9 月 19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9 月 2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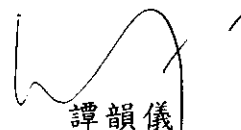
1.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於本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的互聯網服務收費調整是獲得電信管理局的認可。有關的認可主要是考慮到是次的調整除月費下調外，也有網速的提升，同時涵蓋大部分的互聯網用戶，也有為學生提供及商界提供了更多的選擇和優惠，相信可推動更多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應用。
2. 政府十分關注業界對下調專線服務收費的訴求，經聆聽業界的意見後，政府已與澳門電訊進行磋商，有關收費將於本年 12 月 1 日起下調。
3. 目前政府與澳門電訊就下調服務收費及持續改善服務質素進行商討，至於《公共電信服務特許合同中期檢討公證合同》於本年年底到期後是否續期一事，政府現時的態度是開放的，但無論如何政府會持續加強監管電信範疇的工作，一方面推動澳門電訊下調服務收費，另一方面則密切監察及協調新固網營運商的網絡鋪設，在政府監管及市場力量的相互作用下，營造有利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電信管理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Regulação de Telecomunicações

市場的競爭環境，使服務的選擇和價格上漸趨多元和合理。

電信管理局代局長



譚韻儀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